

公司代码：600699

公司简称：均胜电子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王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均胜电子	指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均胜集团	指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泰科技	指	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电子	指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胜芯科技	指	宁波胜芯科技有限公司
均胜车联	指	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
产城均胜	指	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国普瑞控股	指	德国普瑞控股有限公司
德国普瑞	指	德国普瑞有限公司
普瑞均胜	指	宁波普瑞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伊莎贝尔	指	宁波均胜伊莎贝尔电源管理系统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均胜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JOYSON ELECTRONIC CORP.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J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树平	喻凯
联系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
电话	0574-87907001	0574-89078965
传真	0574-87402859	0574-87402859
电子信箱	600699@joyson.cn	kai.yu@joyson.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40
公司网址	www.joyson.cn
电子信箱	600699@joyson.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均胜电子	600699	辽源得亨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注册变更情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97,935,288.19	3,382,382,337.20	1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434,887.44	156,547,955.43	2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044,274.88	144,476,583.84	1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3,193.48	171,577,996.91	14.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7,327,191.70	2,420,335,888.65	1.12
总资产	7,673,276,345.93	6,259,204,290.85	22.5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3	17.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3	6.64	增加0.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6.15	增加0.8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欧美汽车市场需求旺盛，但中国地区汽车增速放缓，公司通过资源全球配置且紧抓高速增长的分领域成功克服了国内车市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各主要产品系继续保持较高增速，特别是通过收购 Quin GmbH 的 75%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推动了营业收入增长。此外，随着工业机器人集成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在该领域也实现快速增长。尽管欧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贬值近 20%，但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同期相比仍然增长了 15.24%。

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有较大增长，净利润仍同比增长 26.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同比增长 20.37%（如剔除期间欧元贬值对报表合并时的影响，实际增速将更高）。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去年同期相比，净资产增长 1.12%，增长幅度较小，这主要系净利润增加、发放现金股利、欧元汇率下降导致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三方面综合影响所致。

总资产：公司的资产规模同比增长了 22.59%，这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收购了 Quin 和发行债券所致。

每股收益：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后的每股收益均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20%，主要系净利润的增长所致。

净资产收益率：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0.99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和净资产增长综合影响所致。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7,656.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73,599.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5,99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1,119.73
所得税影响额	-5,130,204.18
合计	15,390,612.5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行业分析

报告期内，世界经济呈现出整体复苏之势，美国乘用车销量同比增长了 4.4%。在欧洲，随着欧债危机影响的逐渐减弱，乘用车销量迎来回升，同比增长 8.2%。

但中国经济增速放缓对汽车市场产生直接影响，根据中汽车协的统计数据，上半年国内汽车销量同比增速仅为 1.43%，为近年来最低。另外汇率波动也给汽车行业带来不确定性。今年以来欧元较其它主要货币大幅波动，与去年同期相比贬值近 20%。

	2015	2014	2013	2012
上半年汽车销量增速	1.43%	8.36%	12.34%	2.9%
全年汽车销量增速	-	6.86%	13.87%	7.6%

主要客户方面，不同整车厂商的销量增速呈现波动态势。根据主要整车厂公布的销售数据，大众汽车在全球出现了负增长，通用汽车的销量增速也逐步放缓。高端品牌汽车如奔驰则是呈现出了快速增长。

	宝马	大众	奥迪	通用	福特	奔驰
2015 上半年销量(万)	110.0	504.1	90.2	486.1	357.5	96.1
同比增速	7.8%	-0.5%	3.8%	3.4%	8.1%	14.7%

虽然整车行业存在一定波动,但行业发展趋势日益明显,新能源和智能化成为两大关键主题。新能源汽车方面,全球范围内多款混合动力和纯电动新车型上市,实现了商业化和规模化,中国也取代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显示出极大的市场潜力。2015 上半年,越来越多的软件公司、互联网企业、整车和零部件公司通过各种方式进入车联网领域,汽车电子获得了越来越多的关注,整车厂商大幅提高了汽车上的电子配置,每个消费者能够切实感受到汽车智能化带来的成果。

汽车行业的不断变革对零部件行业也提出了新的要求。面对世界经济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零部件行业必须抓紧时机进行转型升级,紧跟汽车行业的发展方向,根据整车厂商的需求调整自身的产品结构,制定出符合自身的发展战略,才能在广阔的零部件市场获得高速发展,做大做强。

通过并购进行整合和发展也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的趋势之一。近年来,国际汽车零部件巨头纷纷加大了兼并收购的步伐,如采埃孚巨资对天合进行收购。零部件行业大体量的并购,是零部件厂商建立全方位的全球平台,汇集更多的产品、人才、资本的重要一步,也是零部件企业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之一。中国的零部件企业规模与国际巨头相比处于劣势状态,并购式的发展道路或是未来中国零部件行业的发展道路。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1) 基本情况简述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市场波动和汇率对合并报表产生的影响,各项业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今年 1 至 6 月,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389,793.53 万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增加 51,555.30 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5.24%;实现营业利润 24,952.09 万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增加 5,121.62 万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5.83%。各项经营业绩指标较去年同期较大增幅(如剔除期间欧元贬值对报表合并时的影响,实际增速将更高)。

2) 具体业务分析

作为一家以汽车电子为主的全球知名零部件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具有高成长性的细分市场 and 领域,采用内生和外延双轮驱动战略快速拓展,实现资源全球分布,成功克服了外部环境波动影响,保证了主营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也非常重视汽车产业链上下游高附加值环节,积极布局车联网服务和关键元器件和集成电路等高附加值环节,与汽车电子业务形成协同效应,提高整体收益。

未来,随着各项新兴商业和技术的发展,势必带来整个汽车电子产业链的革新与再整合,中国在全球汽车产业中地位的提升将为国内汽车电子企业带来了新的机遇。公司将通过持续并购发展壮大汽车电子业务,成长为全球汽车电子领域的巨头。

(1) 在汽车零部件环节,内生外延并重发展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人车交互产品系、新能源动力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集成、高端功能件及总成的四大产品系,紧跟市场发展的前沿,使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了稳定快速地发展,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在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上,公司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积

极实施“走出去”的全球化战略，积极融入全球市场。此外，公司积极开拓安全、智能、新能源等新领域，探索未来汽车行业的发展方向与趋势，为中国汽车行业及零部件行业的转型升级做出贡献。

- 汽车电子 - 人车交互产品系(HMI)

随着欧洲车市的触底反弹、北美车市需求的持续旺盛和汽车电子类产品渗透率的提升，公司人车交互产品系(HMI)保持高速增长。作为该领域全球领导厂商之一，公司在上半年继续推出一系列新产品，应用于各大整车厂商最新款车型，其中具有代表性的如奥迪在今年上海车展上最新推出的Q7,该车的中控系统便是采用的公司研发的HMI产品,获得了整车厂商和消费者的一致认可。



奥迪新款 Q7 MMI 系统

目前，公司的人机交互系统有丰富的产品组合：

- 汽车座舱内人机交互系统
- 中控系统
- 空调控制器、中控面板和集成显示的中控系统
- 多功能方向盘控制器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推动多种 HMI 技术的融合，完成对集成式显示屏、触控功能和开关元件的有机结合，积极研发主动反馈技术，继续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在今年 9 月的法兰克福车展上，公司将推出新一代的 HMI 概念产品，继续引领行业的发展。市场方面，公司将继续保持与整车厂的紧密合作，抓住行业变革带来的新机遇，积极布局前沿和新兴领域，加大 HMI 产品从高端车型向主流车型渗透，扩大在亚洲和北美的市场份额。

- 功能及内外饰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 Quin GmbH 的并购。Quin GmbH 成立于 1979 年，是一家为奔驰、宝马、奥迪等主流汽车厂商提供方向盘总成和内饰的高端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通过本次并购，深化了公司“引进来、走出去”战略，初步实现了公司功能件事业部产品的高端化和全球化，产生了良好的协同效应，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快速增长。

上半年，功能件事业部基本完成了对国内产品线的结构调整，突出优势产品系，很好的应对了国内整车市场的波动，取得远高于主要客户在国内市场的增速。

下半年，高端化、全球化仍然是公司功能件事业部的长期发展目标。公司将利用 Quin 在欧洲为奔驰、宝马、奥迪等高端供应商的优势，努力使公司原有功能件产品线进入国际高端厂商，拓展公司的高端客户群。帮助 Quin 产品系引入中国。同时，公司在 HMI 和功能件产品系保持领先

的基础上，将两大产品系充分有效结合，为整车厂商提供高效一体化的 HMI 整体解决方案，与主要竞争对手形成差异性竞争优势，争取获得更多的整车厂商客户。

- 新能源汽车动力控制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控制系统领域的投入，在全球，公司将形成德国和中国双研发基地的格局，以迎合行业发展的新趋势，对现有品类做进一步扩充，形成纯电动、混合动力和涡轮增压产品线的有效合理配置，致力于提高燃油经济性，助力环保事业，在保持在细分领域的全球领先。



应用于宝马 i 系列电动车的 BMS 系统



电流电压传感器



开关电气管理系统(S-BOX)

在国内，公司和浙江南车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浙江南车成立了合资公司（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开发及应用储能式现代电车能源管理系统集成、超级电容应用管理系统。通过本次战略合作并依托中国南车的优势，公司新能源汽车的业务实现再升级，进入超级电容储能式管理领域，进一步设计和研发高性价比的超级能源管理系统，拓展商用车、机车、储能等细分市场，公司盈利渠道将得到拓宽，盈利水平进一步提高。

在全球范围，公司成功扩展新的客户和市场，继续保持和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公司已开始向特斯拉交付产品，未来随客户整车销量增加，公司的供货量也将持续扩大。在国内地区，公司继续扩充均胜新能源汽车研究院实力，将海外优势技术和项目持续引入国内实现本土化，与国内产业链各环节领先企业展开广泛合作，积极布局拓展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从电池管理系统（BMS）向超级电容管理系统（CMS）延伸，从子系统向 PACK 系统发展，从乘用车扩展到商用车、机车和其它储能领域，实现多技术、多产品、多系统、多领域的广泛覆盖，发挥规模效应，在维持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努力开发中国本土的新能源汽车客户，共同推进中国新能源汽车事业的发展。

另一产品系，涡轮增压进排气系统也成功克服了国内整车市场波动影响，销量同比增长 12%，增长领先于主要客户增速。



用于大众及奥迪车系的涡轮增压进排气系统

- 工业机器人集成

上半年中国政府根据中国实际提出了“中国制造 2025”总体规划，为中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指明了方向，将对中国制造业未来十年发展产生深远影响，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集成领域市场潜力巨大。

在上述领域公司拥有多种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包括全自动的装配系统、机器人系统集成、检测系统等，可以满足客户的多种需求。在核心技术方面，公司的激光技术、测量技术、控制技术等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而且通过多年实践积累了丰富的行业数据库和有行业针对性的软件及解决方案，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在行业覆盖上，目前公司已经覆盖了汽车电子、医疗、快速消费品、化妆品等多种领域，技术实用性高。

公司的上述业务在欧洲具有悠久的历史，已经获得了天合、博世、宝洁在内的多个重量级客户的认可。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拓展新客户。在国内，均胜普瑞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公司国内的工装设备设计及制造中心为基础，结合了德国普瑞和 IMA 的先进产品和技术，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已为均胜电子旗下的汽车电子事业部、功能件事业部研制开发了多条自动化生产线，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均胜普瑞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公司将利用 IMA、Preh 在国外优质的客户源，积极开拓国外客户在国内的生产点，最大程度的利用好现有的优质客户资源。此外，公司将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利用自身的优势，积极开拓国内外的新客户，提高国内的工业自动化水平，形成自己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认识度。



公司工业机器人集成业务线主要客户及其分布

- 外延方面：安全、智能、环保

近年来汽车零部件行业整合趋势日益明显，而且在往大规模方向发展。2014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兼并收购总交易额为 140 亿美元，普华永道预测 2015 年总交易额可能达到创记录的 480

亿美元。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全球迎来收购兼并高潮，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对规模效应和新技术的迫切需求：一方面智能驾驶对主动安全和汽车信息技术产生了巨大需求；另一方面燃油经济性压力使新能源有关技术的关注度得到了极大提高；同时整车厂商的价格压力使得对规模效应的诉求越来越高。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非常重视外延式发展，通过多年摸索和实践，对全球并购和整合已形成一套较为成熟的系统，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汽车安全、智能、环保等领域进行考察和调研，希望通过外延式发展拓展新兴领域，抓住高速增长细分市场，实现规模效应，提高毛、净利水平，形成产品、客户与人才协调发展的平台，成为汽车电子平台型企业，逐步成长为全球汽车电子领域的巨头公司。

（2）沿产业链上下游布局

近年来，随着传统汽车行业与电子、互联网的结合，行业热点和竞争焦点已开始从传统制造领域向产业链两端延伸，即向上游的关键元器件领域和下游的汽车后服务市场领域延伸。2015 年以来，公司顺应汽车行业的趋势，同时为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对上述领域积极布局，分步实施，持续推进，一系列项目都已实现落地。

- 下游车联网和后服务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跟踪和把握智能驾驶和车联网产业的发展机会，全资设立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积极布局极具潜力和竞争力的项目，发起了对车音网和安惠汽服的投资，通过外延式扩张布局新产品系，完善现有人车交互业务。

在下游车联网领域，公司通过与车音网的合作，积极布局车联网服务平台运营，在保持现有优势产品基础上，结合车音网领先的语音识别技术，实现公司 HMI 领域从用户硬件接口向用户全方位接口的升级，建立统一平台，帮助各类用户和服务实现互联互通，为整车厂提供更高效完整的服务和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投资安惠汽配及汽服，加快了公司在车联网领域特别是汽车后市场领域的布局和业务开展，与前装业务形成协同效应，完善了车联网服务链。公司在技术、客户等方面的多年积累可以帮助安惠汽配打通发展中的瓶颈，提高盈利空间，实现双赢。

下半年，公司将加大在上述领域拓展力度：

- 继续车联网领域的投资和布局；
- 推进资源的整合，发挥各自在前装、4S、后装、终端等环节的优势；
- 将线上信息服务与线下实体服务结合，围绕最终用户实现线上线下联动；
- 与各方参与者共同推动车联网产业的发展，实现市场大规模拓展。

- 上游集成电路和关键元器件

公司作为全球一流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应用集成电路和芯片进行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方面拥有深厚积累。在传感器等关键元器件领域，公司也拥有一系列专利，能够提供高品质的器件与系统。

汽车智能、互联和新能源化的发展，对零部件厂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方面需要服务好整车厂商和终端客户，另一方面需要在产业链上形成独到的核心技术和竞争力。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特点，在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市人民政府、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就发展宁波市车用集成电路芯片及元器件产业、加强公司在汽车电子产业链核心优势达成一致，共同出资设立宁波胜芯科技有限公司。胜芯科技作为平台公司，目标以汽车集成电路、芯片及关键元器件为核心项目，与上述领域业界领先公司开展并购和合作业务，并以开放形式广泛吸收整合各方面优势资源，共同推进项目的转移落地及具体实施，在宁波市打造高端集成电路产业基地，推进地区战略新兴产业发展。

3) 总结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坚定执行年初制定的总体战略，通过内生性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协调发展，实现产品和服务的再升级。公司将以安全、环保、智能为目标，通过各种方式丰富自身的产品线，成为国际知名的新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努力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力争有更大突破。

3、可能面对的风险

- 整车市场波动风险：

2015 年以来，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经济下行的压力，经济增长的因素具有不确定性，势必将影响消费者新车购买积极性，进而影响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对公司的增长产生不确定性。

-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基本不存在贸易型汇兑风险，因此汇率波动对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但在合并报表过程中，需要进行货币转换，会对最终的财务数据产生一定的影响。

- 整合风险：

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整合策略是：完成收购后，标的公司的管理层保持不变，在业务的开拓、管理、维护和服务上，仍拥有很大程度的自主性及灵活性，母公司还要提供资源支持；在后台管理和内控方面上，如财务、ERP 系统、HR 由母公司统一管理，各子公司均需达到上市公司的统一的标准。虽然公司在收购Preh、IMA和QUIN过程中已积累了一定的并购整合经验，但未来在新的并购完成后能否通过整合既保证上市公司对并购标的企业的控制力又保持并购标的企业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两者之间的协同效应，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新兴领域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上半年进入了车联网，汽车后服务市场等新领域，公司能否在新的领域中有快速发展并取得收益，仍然存在着很大的不确定性。

-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的高速发展高度依赖专业人才的服务，人才对于公司的发展极其重要。伴随着公司的高速成长，员工数量迅速扩大，公司管理团队及员工队伍能否保持稳定并持续成长是决定公司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97,935,288.19	3,382,382,337.20	15.24
营业成本	3,051,773,653.68	2,765,011,055.24	10.37
销售费用	166,614,102.96	114,774,028.32	45.17
管理费用	389,276,063.12	263,601,764.96	47.68
财务费用	38,060,572.26	31,808,003.78	1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3,193.48	171,577,996.91	1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403,747.82	-311,602,496.19	-18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615,170.91	78,314,605.98	809.94
研发支出	203,754,238.08	178,602,612.19	14.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克服了欧元贬值和国内车市低迷的影响，各项业务保持了快速稳定的增长。公司通过收购 Quin GmbH 的 75% 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推动了营业收入的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是营业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运输费用及项目的前期费用大幅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大科研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长；公司在收购 Quin 后，员工数量增长，相关的职工薪酬增幅较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借款增加导致利息增加和汇兑损益综合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进行海外并购和产能扩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发行债券筹资和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抓住市场前沿,不断加大科研投入

2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涉及的相关议案;

2015年2月1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涉及的相关议案;

2015年2月27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347号);

2015年5月12日,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海通证券”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347号);

2015年5月27日,公司披露《均胜电子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15年7月1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5年8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32号)。

2) 短期融资券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CP83号),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7亿元,有效期至2016年3月12日。2015年2月11日,公司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亿元人民币。

3) 中期票据

201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境内公开发行注册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8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117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2015年5月20日至2015年5月21日发行,发行金额4亿元人民币。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目标明确,继续紧抓汽车行业“安全、智能、互联和新能源化”的趋势,坚持“三大产品战略方向”和“引进来、走出去”的市场战略,围绕智能互联HMI和新能源化进行布局,通过内生性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双轮驱动,继续保持高速发展。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汽车零部件	3,775,603,163.52	2,934,739,929.32	22.27	16.51	11.80	增加3.27个百分点
合计	3,775,603,163.52	2,934,739,929.32	22.27	16.51	11.80	增加3.2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电子产品	2,084,746,592.89	1,602,922,320.50	23.11	-2.96	-6.86	增加 3.22 个百分点
内外饰功能件	1,247,915,248.98	985,845,267.15	21.00	50.07	41.64	增加 4.70 个百分点
新能源动力控制系统	172,093,408.61	140,021,690.62	18.64	19.59	24.15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系统集成	270,847,913.04	205,950,651.05	23.96	132.19	116.64	增加 5.46 个百分点
合计	3,775,603,163.52	2,934,739,929.32	22.27	16.51	11.80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汽车电子产品：人机交互 HMI 产品系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剔除欧元贬值影响营业收入同比增速为 18.1%），毛利率与同期相比增加了 3.22 个百分点，在主要整车厂商增速放缓的情况下，公司仍取得了超越同行业的高增速，这主要得益于公司的技术储备和产品线的提前布局

内外饰功能件：公司对 Quin GmbH 的并购，开启了功能件产品线高端化和全球化的战略，公司对相关产品系进行整合，促进了功能件事业部的快速发展，营收和毛利都有较大提升。

新能源动力控制系统：除继续为宝马电动汽车提供 BMS 系统，公司还与特斯拉和浙江南车展开了合作，加大了投资力度，全面推进新能源动力控制系统的国内和全球业务。目前，若干项目尚处于投资期。公司涡轮增压进排气系统也成功克服了国内整车市场波动影响，销售额同比增长 12%，增长领先于主要客户增速。

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集成：公司通过对德国技术的引进和利用，实现在电子、消费和医疗等领域的工业机器人业务布局，开拓了国内外市场，毛利率也有较大提高。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1,088,025,294.06	13.07
国外地区	2,687,577,869.46	17.9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全球范围内，公司通过对技术和产品的提前布局，继续保持较高增速；

在国内，公司通过对内外饰功能件产品进行优化整合，成功克服了市场波动带来的影响，保持较高增速。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并重的战略。公司拥有全球领先的技术实力，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服务于国内外众多整车厂商，是全球优秀汽车生产商可信赖的合作伙伴。同时，公司还拥有去全球领先的工业机器人集成技术，在工业自动化领域拥有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设计经验，服务于自身外还服务于众多世界 500 强制造型企业。此外，公司加大了对对外投资，积极布局车联网、汽车后服务市场等多重领域，增强了业务的联动性，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 研发优势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始终把研究开发作为公司生存发展的核心要素，持续不断地加大科研的投入，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将德国先进技术引入中国，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机构，形成

了专业高效的研发流程；同时，公司与国内外一流高校合作，形成了“产、学、研”一体化的高效的合作开发模式。公司始终坚持产品实现过程的垂直整合，研发、制造过程均自主完成，保证了公司拥有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研发和生产的核心技术、面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以及杰出的成本控制能力。

2. 全球运营优势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布在亚洲、北美、及欧洲，积累了丰富的全球化运营经验。为紧随汽车行业全球化发展趋势，公司在海外建厂生产，实现了零部件产品本地化供货，最大程度地配合整车厂商的生产运营。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真正做到与整车厂商全球同步研发、全球同步生产、全球供应链管理和配套的零部件供应商。随着全球化的进一步深入，公司继续扩大全球运营的步伐，在市场建立核心竞争优势，提高自身的核心科技，不断开拓新市场，将公司做大做强。

3. 客户优势

多年的创新发展与经营积累，公司与主要整车厂商客户已形成稳固伙伴关系，积累了庞大的优质客户资源。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已涵盖奥迪、宝马、戴姆勒、大众、通用、福特等全球整车厂商，客户资源丰富。在工业自动化方面，公司在满足自身需求的同时，还服务于众多优质的国际化客户，包括宝洁、博世、西门子等。众多优质的客户资源给公司带来稳定的营收同时，也加强了公司的品牌认知度。

4. 外延发展优势

公司坚持外延式发展的策略，寻找国内外优质标的，通过兼并收购的方式加速自身发展壮大。在几年的摸索和实践中，公司对海外标的的并购和整合已经形成一套较为成熟的系统，形成了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从标的项目的寻找、尽职调查的开展、商业谈判、财务审计、资产评估、法律事务的处理，到欧洲反垄断审查和国内有关部委的申报等各项业务都能熟练开展。通过外延式发展，公司将海外优质资产与公司现有业务资源的有效结合，大力拓展新客户新市场，有效地发挥协同效应，取得了良好的双赢效应。同时，公司积极关注汽车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以多种形式进入车联网等领域，顺应行业的发展。

5. 管理团队优势

随着公司“走出去”战略的有效实施，公司已逐渐成长为全球级的汽车电子公司，在此过程中公司培养了一支国际化和多元化的管理团队，其中既有几十年行业经验的高级管理者，也有资本、人力资源、法务等方面的专家，更有具备全球战略视野的领导者，对跨国并购形成了一套有效的体系和框架，为并购后的整合和协同效应的发挥奠定了坚实的人力基础。此外，随着国内研发技术、生产、销售、管理团队的日渐成熟，其已具备独立承接全球项目的能力，对重要客户已经能够做到国内研发、国内生产、全球供应，体现了重要客户对国内团队研发、设计、生产和供应链管理能力的认可。公司的国内团队已经开始从国内走向全球化，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2014 年 12 月 1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 Volan GbR 等转让方签署《股权购买协议》，分阶段购买 Quin GmbH 的 100% 股权。截至 2015 年 1 月 27 日（德国时间），Quin GmbH 75% 股权已完成交割。本次交割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 Quin GmbH 75% 股权。

2、201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与深圳车音网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均胜车联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收购车音网 10% 的股权，并与车音网在智能车联领域展开全面合作。截止目前公司收购车音网股权事项已获得工信部批准，后续事宜正在进行中。

3、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与上海德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共同发起设立上海均胜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均胜德晖”），对汽车后服务市场进行投资。均胜德晖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 亿元，均胜车联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缴人民币 3846 万元。

4、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与宁波产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宁波南新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新实业”），共同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均胜电子现金出资 2000 万元，占 40%，目标市场定位于超级电容应用管理系统（CMS）、商用

车电池管理系统（BMS）等应用管理系统集成业务及相关超级能源管理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业务，从事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产品研发、测试验证、技术咨询与服务。

5、报告期内，均胜电子与宁波市人民政府、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经友好协商，就发展宁波市车用集成电路芯片及元器件产业、加强均胜电子在汽车电子产业链核心优势达成一致，拟共同出资 1 亿元设立宁波胜芯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均胜电子现金出资 5500 万元，占 55%，目标以汽车集成电路、芯片及关键元器件为核心项目，与上述领域业界领先公司开展并购和合作业务，并以开放形式广泛吸收整合各方面优势资源，共同推进项目的转移落地及具体实施，在宁波市打造高端集成电路产业基地，推进地区战略新兴产业发展。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农业银行	50,000,000	2015.05.31 至 2015.07.01	汇利丰 2015 年第 5535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	2.60%- 3.70%	152,054.79	否
货币基金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50,000,000	2015.06.12 起	工银瑞信货币基金	4%	100,000.00	否
货币基金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30,000,000	2015.06.12 起	工银瑞信薪金货币市场基金	4%	60,000.00	否
货币基金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10,000,000	2015.06.12 起	工银现金快线货币	4%	20,000.00	否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3,000,000	2015.06.18 至 2015.07.02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 2W 理财产品周四对公 01 款	4.5%	4,438.35	否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民生银行	5,000,000	2015.06.11 至 2015.08.11	非凡资产管理双月增利第 185 期对公 02 款	5%	13,013.70	否

3、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8,000.00	75.00(直接) 25.00(间接)	131,673.19	53,853.50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9,763.46	82.30(直接) 12.70(间接)	74,808.18	36,714.51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1,263.00	100	38,292.61	12,646.11
上海华德奔源汽车后视镜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200.00	100	956.91	4,656.71
德国普瑞控股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470,599.00 欧元	98.06	388,178.19	247,130.02
Quin GmbH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制造	1,250,000.00 欧元	75.00	83,309.94	45,549.76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已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公司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31170002 号），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64,456,087.33 元，加年初盈余公积金 23,991,952.0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05,996,666.36 元，2014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合计数为 82,451,373.03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8,245,137.30 元后，2014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合计为 74,206,235.73 元。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股本 636,144,817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分配股利 69,975,929.87 元。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事件类型：资产交易</p> <p>事件概述：2014 年 12 月 15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 Volan GbR 等转让方签署《股权购买协议》，分阶段购买 Quin GmbH 的 100% 股权。截至 2015 年 1 月 27 日（德国时间），Quin GmbH 75% 股权已完成交割。本次交割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 Quin GmbH 75% 股权。</p>	<p>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均胜电子临 2014-044 公告 均胜电子临 2015-005 公告</p>
<p>事件类型：资产交易</p> <p>事件概述：201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与深圳车音网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均胜车联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收购车音网 10% 的股权，并与车音网在智能车联领域展开全面合作。截止目前公司收购车音网股权事项已获得工信部批准，后续事宜正在进行中。</p>	<p>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均胜电子临 2015-015 公告</p>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关联方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房屋和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关联方宁波均胜帝维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的关联交易事项。</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均胜电子临 2015-022 公告</p>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已注销	2011年12月16日	2015年2月12日	0	托管协议	尚未投入生产,无影响	是	母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均胜集团和上市公司于2011年7月15日签订的关于伊莎贝尔托管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均胜集团将伊莎贝尔除处置权及分红权之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全部排他委托上市行使,托管收益按照均胜集团持有的伊莎贝尔的股权比例乘以经审计年度净利润的1%计算。

由于伊莎贝尔自2011年3月成立后,在2011-2014年度均未实现盈利,未达到均胜集团将所持伊莎贝尔50%的股权注入公司的承诺条件。2015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2015年2月1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截止目前伊莎贝尔公司已经注销。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	756,000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756,000.00	租赁合同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651,520.8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651,520.80	租赁合同	是	母公司
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1,500,000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1,500,000	租赁合同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宁波均胜帝维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均胜集团、王剑峰	<p>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得亨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期间，不从事其他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得亨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具体如下：1、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其他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其他任何商业机会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得亨股份，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得亨股份；4、对于得亨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得亨股份及得亨股份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实际控制人王剑峰承诺：1、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王剑峰（包括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他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得亨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得亨股份，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得亨股份；4、对于得亨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王剑峰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得亨股份及得亨股份中小股东的利益。</p>	2011年1月10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均胜集团、王剑峰	<p>1、均胜集团不利用自身为得亨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得亨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均胜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王剑峰不利用自身为得亨股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得亨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均胜集团不利用自身为得亨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得亨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王剑峰不利用自身为得亨股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得亨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杜绝均胜集团和王剑峰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得亨股份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得亨股份违规向均胜集团和王剑峰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均胜集团和王剑峰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得亨股份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得亨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得亨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p>	2011年1月10日	否	是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得亨股份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得亨股份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得亨股份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得亨股份章程的规定，督促得亨股份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均胜集团、王剑峰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1年1月10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均胜集团	公司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均胜集团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187,000,000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均不转让。	承诺时间：2012-05-26；承诺期限：2012年12月18日至2015年12月18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均胜集团	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均胜电子的第一大股东期间，不从事其他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均胜电子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具体如下：A、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其他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B、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其他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C、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其他任何商业机会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均胜电子，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均胜电子。D、对于均胜电子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均胜电子及均胜电子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不可撤销。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与重大	解决同	王剑峰	在均胜集团作为均胜电子第一大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以确保均胜电子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并具体承诺如下：①本人不会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业竞争		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②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如本人（包括本人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均胜电子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均胜电子，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均胜电子。④对于均胜电子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均胜电子及均胜电子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不可撤销。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均胜集团	为减少并规范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与均胜电子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均胜电子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在成为均胜电子的第一大股东期间，承诺如下：①不利用自身对均胜电子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均胜电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②不利用自身对均胜电子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均胜电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③杜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均胜电子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均胜电子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④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均胜电子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均胜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A、督促均胜电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均胜电子章程的规定，签署书面协议，并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公司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B、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按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等公允定价方式与均胜电子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均胜电子利益的行为；C、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均胜电子章程的规定，督促均胜电子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不可撤销。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王剑峰	为减少并规范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均胜电子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均胜电子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人在作为均胜电子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承诺如下：①不利用自身作为均胜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其的重大影响，谋求均胜电子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②不利用自身作为均胜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其的重大影响，谋求与均胜电子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③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均胜电子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均胜电子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均胜电子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均胜电子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A、督促均胜电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均胜电子章程的规定，签署书面协议，并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本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B、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按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等公允定价方式与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均胜电子进行交易, 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均胜电子利益的行为; C、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均胜电子章程的规定, 督促均胜电子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均胜集团	<p>①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 不在本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B、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C、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 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A、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B、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C、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公司。③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B、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不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C、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兼职。D、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E、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B、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B、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 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C、保证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D、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王剑峰	<p>①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 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B、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该等体系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A、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B、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C、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③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B、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 不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C、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D、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B、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A、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B、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C、保证尽量减少本人控制的</p>	2012年5月26日	否	是

		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	--	--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均胜电子 2012 年收购 Preh GmbH 时涉及的机械制造、电子、微电控制等专业领域的机电一体化汽车电子控制系统综合性技术类无形资产是德国普瑞的一项领先的综合性的平台技术，是许多新技术应用和发展的基础，代表了行业的发展趋势。近年来，公司始终将技术开发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核心要素，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投入，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国普瑞每年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了大量资金（其中大部分研发投入未做资本化处理），同时对该项平台技术保持持续投入，使该项平台技术变得更加成熟和完善，在公司未来产品研发和制造中起关键性作用，因此该项平台技术的使用年限远长于一般的专项技术。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对该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在中企华出具的 PreH 拥有的技术类无形资产价值咨询项目咨询报告（中企华评咨字（2015）第 3663 号）中，结合企业技术的特点，专利的保护期限，确定在评估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技术的剩余的经济寿命年限为 8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为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为客观，公司决定调整上述无形资产摊销年限。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业务范围无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期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 2015 年 4-6 月减少无形资产摊销 618 万元，增加 2015 年 4-6 月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 437 万元。（2015 年全年减少无形资产摊销 1,855 万，增加 2015 年全年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 1,310 万元）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3,324,766	61.83	-206,324,766	-206,324,766	187,000,000	29.4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93,324,766	61.83	-206,324,766	-206,324,766	187,000,000	29.4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1,026,743	61.47	-204,026,743	-204,026,743	187,000,000	29.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98,023	0.36	-2,298,023	-2,298,02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2,820,051	38.17	206,324,766	206,324,766	449,144,817	70.60
1、人民币普通股	242,820,051	38.17	206,324,766	206,324,766	449,144,817	70.6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36,144,817	100	0	0	636,144,817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1年12月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现变更为“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905号），核准公司向均胜集团发行172,715,238股股份、向安泰科技发行31,311,505股股份、向骆建强发行2,298,02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报告期内上述发行的总计206,324,766股限售股流通上市。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2,715,238	172,715,238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36个月	2015年3月2日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000,000			187,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36个月	2015年12月18日

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11,505	31,311,505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36个月	2015年3月2日
骆建强	2,298,023	2,298,023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36个月	2015年3月2日
合计	393,324,766	206,324,766		187,000,00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672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998,858	314,251,428	49.40	187,000,000	质押	231,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11,505	4.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剑峰		16,000,000	2.52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4,088	1.57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7,468,570	1.17		无		其他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4,098,013	5,370,736	0.84		无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7,533	0.48		无		其他
王志恒		2,509,100	0.39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22,746	0.38		无		其他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睿创富2015—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06,983	0.36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251,428	人民币普通股	127,251,428
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11,505	人民币普通股	31,311,505
王剑峰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4,088	人民币普通股	10,004,08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7,468,570	人民币普通股	7,468,57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5,370,736	人民币普通股	5,370,73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7,533	人民币普通股	3,077,533
王志恒	2,5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9,1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22,746	人民币普通股	2,422,74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睿创富 2015—2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06,983	人民币普通股	2,306,9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剑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000,000	2015 年 12 月 18 日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36 个月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唐宇新	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王铁民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李俊彧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变动
张剑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蒋志伟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张淳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变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5,610,990.66	558,037,57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7,991,209.11
应收票据	七、4	90,555,096.00	81,825,383.04
应收账款	七、5	1,276,966,395.43	1,019,670,761.52
预付款项	七、6	145,211,195.29	101,213,010.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44,336,754.71	114,486,200.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123,302,339.78	877,655,602.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79,691,442.02	27,649,252.71
流动资产合计		3,515,674,213.89	2,788,528,997.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9,912,161.91	10,742,468.3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1,380,926.55	4,924,274.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2,394,139,009.72	2,119,592,718.35
在建工程	七、20	387,494,596.75	319,107,239.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793,071,166.74	635,170,865.30
开发支出	七、26	145,535,302.36	157,943,055.98
商誉	七、27	284,058,747.42	116,571,782.8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7,569,576.60	17,077,56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8,967,431.82	73,651,12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473,212.17	15,894,192.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57,602,132.04	3,470,675,293.62
资产总计		7,673,276,345.93	6,259,204,29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016,603,881.17	870,094,286.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124,100,000.00	139,48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1,003,960,965.14	996,882,117.20
预收款项	七、36	134,375,016.24	113,674,783.72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80,597,706.83	151,111,221.81
应交税费	七、38	131,184,585.19	126,937,006.98
应付利息	七、39	6,689,587.23	1,621,153.2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898,052.21	19,543,72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2,908,133.28	27,124,295.5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47,187,754.59	175,301,121.38
流动负债合计		3,136,505,681.88	2,621,769,713.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609,580,935.46	328,046,400.00
应付债券	七、46	399,3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108,358,855.48	46,461,657.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393,781,264.62	428,696,797.06
专项应付款	七、49	21,370,000.00	21,3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00,000.00	3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782,631.20	314,955,18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3,460,190.99	27,614,445.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3,933,877.75	1,167,464,483.70
负债合计		5,060,439,559.63	3,789,234,196.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636,144,817.00	636,144,8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86,252,432.47	1,186,252,432.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20,363,664.06	-428,896,009.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1,546,924.46	51,546,924.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93,746,681.83	975,287,72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7,327,191.70	2,420,335,888.65
少数股东权益		165,509,594.60	49,634,20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2,836,786.30	2,469,970,09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73,276,345.93	6,259,204,290.85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007,502.46	244,095,631.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6,572,419.64	607,6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93,986,981.50	363,561,873.0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007,332.00	
流动资产合计		1,216,574,235.60	1,158,265,104.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738,824.94	68,738,824.9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992,374,379.75	2,473,482,317.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08,294.16	2,999,728.57
在建工程		60,467,688.70	43,762,448.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527,579.88	92,623,057.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5,575.81	345,13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3,192,343.24	2,681,951,509.07
资产总计		4,429,766,578.84	3,840,216,613.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3,440,955.00	7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0,661.55	112,666,217.7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03,909.49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应交税费		1,578,429.34	146,714.69
应付利息		6,435,451.51	1,301,972.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2,574.56	204,622.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84,671,981.45	849,319,527.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706,276.25	
应付债券		399,3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5,006,276.25	
负债合计		1,479,678,257.70	849,319,527.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6,144,817.00	636,144,81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72,300,896.80	2,272,300,89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45,137.30	8,245,137.30
未分配利润		33,397,470.04	74,206,235.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0,088,321.14	2,990,897,08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29,766,578.84	3,840,216,613.84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3,897,935,288.19	3,382,382,337.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897,935,288.19	3,382,382,337.20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3,653,081,776.98	3,184,060,660.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051,773,653.68	2,765,011,055.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2	3,504,756.94	3,374,791.45
销售费用	七、63	166,614,102.96	114,774,028.32
管理费用	七、64	389,276,063.12	263,601,764.96
财务费用	七、65	38,060,572.26	31,808,003.78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3,852,628.02	5,491,016.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56,298.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667,420.44	39,30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520,931.65	198,304,685.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2,643,943.50	17,750,112.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2,062,007.03	1,792,003.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102,868.12	214,262,795.1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70,532,995.40	56,626,42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569,872.72	157,636,370.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434,887.44	156,547,955.43
少数股东损益		11,134,985.28	1,088,415.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440,630.47	-11,924,989.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91,467,654.52	-11,715,063.3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891,521.31	-9,180,219.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七、57	7,891,521.31	-9,180,219.73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9,359,175.83	-2,534,843.5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7	-99,359,175.83	-2,534,843.5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9,972,975.95	-209,925.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129,242.25	145,711,381.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967,232.92	144,832,892.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2,009.33	878,489.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5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442,424.90	12,019,708.52
财务费用		26,814,887.85	13,828,065.12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5,424,151.93	61,335,426.7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66,839.18	35,487,653.09
加: 营业外收入		17,000,325.00	2,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804.7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67,164.18	35,488,848.32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67,164.18	35,488,848.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167,164.18	35,488,848.3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17,280,071.33	3,486,711,49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42,442.09	882,757.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84,251,206.49	33,577,73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4,973,719.91	3,521,171,98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5,344,053.62	2,342,956,55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2,816,773.18	579,203,80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381,654.66	118,514,88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86,818,044.97	308,918,73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360,526.43	3,349,593,98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3,193.48	171,577,99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30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814,975.50	1,382,480.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50,400,000.00	4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214,975.50	58,734,787.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425,152.73	308,603,43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00,000.00	12,733,850.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3,793,570.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46,900,000.00	4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618,723.32	370,337,28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403,747.82	-311,602,496.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5,990,829.86	218,530,777.4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16,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990,829.86	219,047,327.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651,569.34	75,622,300.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724,089.61	28,036,420.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88,072.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7,07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375,658.95	140,732,721.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615,170.91	78,314,605.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9,263.94	-994,281.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52.63	-62,704,17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762,811.76	336,697,76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858,164.39	273,993,585.37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574,492.07	28,373,98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574,492.07	28,373,98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51,872.53	2,980,32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7,39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860,084.84	118,788,14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489,348.66	121,768,46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914,856.59	-93,394,47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5,424,151.93	61,335,426.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424,151.93	61,335,42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316,968.41	736,54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6,048,8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365,818.41	736,54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41,666.48	60,598,882.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024,425.00	7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024,425.00	7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123,221.38	11,891,021.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123,221.38	11,891,02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901,203.62	59,108,97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809.86	-10,10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11,870.69	26,303,278.8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095,631.77	38,421,45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007,502.46	64,724,735.11

法定代表人: 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1,186,252,432.47		-428,896,009.54		51,546,924.46		975,287,724.26	49,634,205.41	2,469,970,09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6,144,817.00	1,186,252,432.47		-428,896,009.54		51,546,924.46		975,287,724.26	49,634,205.41	2,469,970,094.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467,654.52				118,458,957.57	115,875,389.19	142,866,69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467,654.52				188,434,887.44	1,162,009.33	98,129,24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101,451.88	116,101,451.8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6,101,451.88	116,101,451.88
(三)利润分配								-69,975,929.87	-1,388,072.02	-71,364,001.8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975,929.87	-1,388,072.02	-71,364,001.89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1,186,252,432.47		-520,363,664.06		51,546,924.46		1,093,746,681.83	165,509,594.60	2,612,836,786.3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1,120,600,150.88		-148,819,581.68		41,627,394.39		638,323,748.72	51,387,459.51	2,339,263,988.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6,144,817.00	1,120,600,150.88		-148,819,581.68		41,627,394.39		638,323,748.72	51,387,459.51	2,339,263,98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80,219.73		-2,534,843.57				149,890,687.43	-411,688.92	137,763,93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0,219.73		-2,534,843.57				156,547,955.43	878,489.69	145,711,38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657,268.00	-1,290,178.61	-7,947,44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0,178.61	-1,290,178.61
4. 其他								-6,657,268.00		-6,657,268.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1,111,419,931.15		-151,354,425.25		41,627,394.39		788,214,436.15	50,975,770.59	2,477,027,924.03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8,245,137.30	74,206,235.73	2,990,897,08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8,245,137.30	74,206,235.73	2,990,897,08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08,765.69	-40,808,76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67,164.18	29,167,164.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975,929.87	-69,975,929.87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975,929.87	-69,975,929.87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8,245,137.30	33,397,470.04	2,950,088,321.14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23,991,952.06	-505,996,666.36	2,426,440,99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23,991,952.06	-505,996,666.36	2,426,440,99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91,952.06	59,480,800.38	35,488,84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88,848.32	35,488,848.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991,952.06	23,991,952.0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991,952.06	23,991,952.06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6,144,817.00	2,272,300,896.80					-446,515,865.98	2,461,929,847.82

法定代表人：王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俊彧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曾更名“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2月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得亨股份”、“均胜电子”、“公司”或“本集团”）系于1992年8月7日在辽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注册登记，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40号文件批准，以原辽源化纤厂为主体，与上海二纺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纤公司、中国吉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等发起设立的定向募集公司，募集股份6,500万股。

1993年11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69号文件核准，得亨股份向社会公众增发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9,000万股，新增股份于1993年12月6日在上交所上市。

1994年3月，辽源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辽源市国资局辽改联发<1994>1号《关于对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股本中非经营性资产进行剥离的批复》，同意得亨股份将非经营性国有资产611.5838万元从国家股股本中剥离出来，国家股由3,225万股调整为2,613.4162万股。

1995年5月，得亨股份199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99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年12月，得亨股份取得辽源市工商局换发的12515569-8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10,066万元。

得亨股份经配股送股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总股本为人民币18,572.3709万元，折合18,572.370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005年、2006年，得亨股份连续两年亏损，自2007年4月25日起得亨股份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对得亨股份200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得亨股份2007年度实现净利润1,625.4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7,371.43万元，2007年末每股净资产1.66元，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1.32元。经上交所审核批准，同意撤销对得亨股份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特别处理。2008年、2009年得亨股份又连续两年亏损。

2010年1月20日，得亨股份债权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和资不抵债为由，向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辽源中院”）申请对得亨股份进行重整。辽源中院于2010年4月13日以（2010）辽民破字第1号-1《民事裁定书》裁定得亨股份进入重整程序，并同时指定得亨股份清算组为得亨股份重整的管理人。

2010年8月11日，得亨股份重整管理人收到辽源中院（2010）辽民破字第1号-4《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得亨股份《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得亨股份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根据《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即辽源中院（2010）辽民破字第1号-4《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的《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得亨股份将引入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集团”）作为重组方，开展资产重组工作，重组方将通过认购得亨股份对其定向发行的股份等方式向得亨股份注入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8亿元、且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使得亨股份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此外，得亨股份全体股东按照一定比例让渡其持有的得亨股份股份。其中，辽源市财政局让渡其所持股份的50%（11,122,180股），其他股东分别让渡其所持股份的18%（29,426,283股）。全体股东共计让渡40,548,463股，全部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重组方受让上述股份后，其将持有得亨股份约21.83%的股份。

2011年5月9日，得亨股份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得亨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确定由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认购得亨股份定向发行的股份方式向得亨股份注入优质净资产。具体如下：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电子”）75.00%的股权；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德塑料”）82.30%的股权；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均胜”）100.00%的股权；

上海华德奔源汽车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德奔源”）100.00%的股权。

根据均胜集团与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及自然人骆建强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安泰科技以其持有的汽车电子24.00%的股权、骆建强以其持有的长春均胜12.50%的股权与均胜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一起参与认购得亨股份定向发行的股份。

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拟注入得亨股份的股权投资情况：汽车电子持有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75.00%的股权、长春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华德塑料持有上海麟刚汽车后视镜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长春均胜持有华德塑料12.70%的股权。

2011年1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第1905号），核准了得亨股份向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公司分别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园区安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自然人骆建强发行股份172,715,238股、31,311,505股和2,298,023.00股，合计206,324,766.00股。截至2011年12月16日止，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股本出资的股权净资产均已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已向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206,324,766.00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相应变更为人民币392,048,475.00元。上述出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1年12月7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0319号”验资报告。

2012年3月6日，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本集团名称变更为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根据本集团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87,000,000.00元，由均胜集团以其持有的Preh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德国普瑞控股”）74.90%股权及Preh GmbH（以下简称“德国普瑞”）5.10%股权进行认缴。

2012年1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585号），核准本集团向均胜集团发行股份187,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上述股权资产，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1元。上述出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2年12月17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358号”验资报告。本次股份发行后本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579,048,475.00元。

2013年4月10日，本集团非公开发行57,096,342.00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53元每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7,031,797.26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保荐费人民币18,0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00,000.00元后，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8,431,797.26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57,096,342.00元，余额人民币411,335,455.26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本集团股本增至人民币636,144,817.00元。上述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096号”验资报告。

2014年1月23日，本集团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关于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名称变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变更前“辽源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住所）由变更前“吉林省辽源市福兴路3号”变更为“宁波高新区聚贤路1266号”。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上述变更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636,144,817.00股，详见附注七、53。均胜电子的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件、汽车电子装置（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光电机一体化产品、数字电视机、数字摄录机、数字录放机、数字发声设备、汽车配件、汽车关键零部件（发动机进气增压器）、汽车内外饰件、橡塑金属制品、汽车后视镜的设计、制造、加工；模具设计、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制造业项目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口的货物或技术）（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及应经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财务报表经本集团董事会于2015年8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本集团（指本集团及附属子公司，下同）2015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6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半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20户增加6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如本附注一所述，于 2011 年度和 2012 年度内，本集团先后进行了两次重大资产重组。在本财务报表中，针对该两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处理原则如下：

（1）2011 年向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如本附注一所述，2011 年 11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第 1905 号），核准了本集团向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截至 2011 年 12 月 13 日完成注入资产的交割，汽车电子、华德塑料、长春均胜、华德奔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汽车电子 75% 股权、长春均胜 100% 股权、华德塑料 82.30% 股权和华德奔源 100% 股权已经全部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截至 201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发行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分别向均胜集团、安泰科技和骆建强发行 172,715,238 股、31,311,505 股和 2,298,023 股股份。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完成后，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集团股份为 246,873,229.00 股，占该次重组后本集团股份总数（392,048,475.00 股）的 62.97%，均胜集团的控股股东王剑峰成为重组后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虽然就该交易的法律形式而言，本集团通过该交易取得了该次所购买的股权资产所在的标的公司的控股权益，但就该交易的经济实质而言，是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取得了对本集团的控制权，同时本集团所保留的重组前原有资产、负债不构成《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应用指南和讲解所指的“业务”。因此，该次本集团向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构成非业务类型的反向购买。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的相关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次重组完成后，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应当依据财会函〔2008〕60 号文所指的“权益性交易”原则进行编制，即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会计上购买方（由法律上子公司构成的汇总模拟会计主体）的汇总模拟财务报表的延续，其中与所购买资产相关的各项资产、负债、收入和成本费用按照其在所购买资产的汇总模拟财务报表层面所示的账面价值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保留的资产、负债及其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费用按照以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取得对本集团控制权之日（即该次重组完成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金额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均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取得本集团控制权所支付的对价与取得本集团控制权之日本集团所保留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本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不确认商誉或负商誉。详见本附注四、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2012 年向均胜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集团向均胜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德国普瑞控股 74.90% 的股权及德国普瑞 5.10% 的股权，同时支付现金购买 DB AG Fund IV GmbH & Co. KG、DB AG Fund IV International GmbH & Co. KG、DBG Fourth Equity Team GmbH & Co. KGaA、DBG Fifth Equity Team GmbH & Co. KGaA、DBG My GmbH、Dr. Michael Roesnick、Dr. Ernst-Rudolf Bauer 共同持有的德国普瑞控股 25.10% 的股权。

上述交易实施前，德国普瑞控股已直接持有德国普瑞 94.90% 股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集团直接持有德国普瑞控股 100.00% 的股权，并直接和通过德国普瑞控股间接持有德国普瑞 100.00% 的股权。

均胜集团收购德国普瑞控股 74.90% 股权和德国普瑞 5.10% 股权的交易于 2011 年 6 月 27 日完成交割手续，在该交割日之前，均胜电子、均胜集团与德国普瑞控股之间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因此，虽然本次均胜电子购并德国普瑞控股和德国普瑞股权的资产重组交易是在均胜集团的主导下完成的，且交易完成后均胜电子对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控制关系将在可预见的未来保持稳定存在，因而该交易从均胜电子的角度构成一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其他股东所持德国普瑞控股 25.10% 股权的交易按购买少数股权的原则处理），但最初均胜集团是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对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据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在编制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该项交易的处理原则将与均胜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对收购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并取得其控制权的交易的处理原则相同，即视同本集团于 2011 年 6 月内均胜集团取得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控制权的购买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的方式取得了德国普瑞控股 74.90% 的股权和德国普瑞的 5.10% 股权，并据此自该日起将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纳入均胜电子的合并财务报表。在均胜电子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应以 2011 年 6 月内均胜集团取得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控制权的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金额计量，相应地对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的利润表中相关项目（如折旧、摊销等）的金额进行调整，因此纳入均胜电子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的净利润的计量基础将不同于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自身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的净利润额。

对于本集团支付现金购买其他股东所持德国普瑞控股 25.10% 的股权的交易，视作购买少数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第二条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其实际交易对价和实际完成日取得标的股权对应的德国普瑞控股净资产份额（以前段所述的于 2011 年 6 月内均胜集团取得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子公司控制权的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持续计算的金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该等股权对应的德国普瑞控股净资产、净利润份额，在该次交易完成日之前列报为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本集团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均胜电子及其境内子公司（汽车电子、华德塑料、长春均胜、华德奔源、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宁波普瑞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均胜”）、长春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上海麟刚汽车后视镜有限公司、成都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武汉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均胜电子及上述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欧元为德国普瑞控股及子公司德国普瑞、Preh Beteiligungs GmbH.D（以下简称“普瑞投资”）、Preh Portugal,Lda.,PT（以下简称“葡萄牙普瑞”）、Innoventis GmbH（以下简称“Innoventis 德国”）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德国普瑞控股及上述子公司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德国普瑞控股之子公司 Preh de Mexico S.A.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普瑞”）、S.C.Preh Romania（以下简称“罗马尼亚普瑞”）、Preh Inc.,US（以下简称“美国普瑞”）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分别确定比索、列伊（罗马尼亚货币单位）、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欧元为 Quin GmbH(以下简称“德国群英”)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德国群英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德国群英之子公司 Quin Romania SRL(以下简称“罗马尼亚群英）、Quin Polska Z o.o.（以下简称“波兰群英”）、群英（天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群英”）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分别确定列伊、兹罗提（波兰货币单位）、人民币为其记账本位币。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

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

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欧元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负债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除“未分配利润”外的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欧洲中央银行制定的参考汇率，下同）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的上述欧元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

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普瑞均胜、德国群英除外）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全额收回组合	无特别风险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6 个月以内	0.00	
6-12 月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个别认定法	

方法说明: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的坏帐准备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进行逐笔复核，对各单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作出最佳估计，据以计提坏帐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普瑞均胜除外）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及库存商品（产成品）以及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10	1.8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10	6.00-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10	18.0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0-10	6.00-50.00
土地所有权	不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支出、改造支出、高压供电工程及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对职工的养老和其他社会保障，均胜电子、德国普瑞控股及其各子公司分别依据所在地的适用法律法规规定和已生效的福利计划（如有）办理。其中：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海外子公司德国普瑞控股已制定设定受益计划，基于员工个人的承诺，根据员工的工龄和薪酬来分配。本集团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要分为：

(1) 退休金义务

负债表中确认的设定受益计划相关负债，相当于扣除计划资产公允价值后在资产负债表日界定福利义务（Defined Benefit Obligation, DBO）的现值，对累计未确认的精算收益和亏损以及未确认的需后续清算的服务期成本作出调整。每年由一位独立精算师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Projected Unit Credit Method）计算 DBO 的现值。计算界定福利义务（DBO）的现值时，按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预期未来的资金外流贴现。在此，利息收入净值计入财务损益总额，当前服务成本计入人力费用中。

基于经验对精算假设进行调整和变动后得出的精算利得和损失，将以全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不影响收益。所有因不再运用走廊法产生的变动均在本财务年度考虑递延税的前提下计入了所有者权益。

需后续清算的服务期成本即时计入损益，在这里需区分短期福利和长期福利。

在确定计划资产的预期回报时应采用养老金的贴现率。

公司支付养老金固定收益计划的补助将在此期间计入其所属的损益表。

(2) 员工筹资的固定收益退休金义务

对员工而言，可通过员工筹资的固定收益退休金计划获得所谓的递延报酬（Deferred Compensation）。职工每年有权将其工资中的一部分转换为退休金。在进行递延报酬转换时普瑞将就担保利息与员工达成协议，这对于该持续时间是具有约束力的。

通过员工在经过一段时间后的工作绩效表现，公司针对此工作绩效表现所支付金额的计入固定收益计划的份额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确认：

①作为扣除已缴纳金额后的债务（预提费用）。如果已支付金额超过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员工所付出工作绩效表现对应的金额，只要预付款项导致未来支付款或退款减少，则公司可以将此差额作为资产价值计入贷方（待摊费用）；

②作为费用，除非其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要求或允许将此款项计入资产价值的购置成本或制造成本。

只要该款项在会计当期结束后的 12 个月内并非全额的缴付到储备金计划中，在会计当期中与工作绩效相关联的员工，对他们会相应的降息。

(3) 人员准备金

人员准备金包括：红利、提前退休补偿费、遣散费、员工周年纪念和其他费用。

人员准备金将根据过往的估算，核算和经验值得出的预计费用入帐。周年纪念准备金以及提前退休费用的计提是建立在精算评估的基础之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 产品准备金

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情况下,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 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团子公司德国普瑞控股创新自动化部门的建造合同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相应的确认生产订单应收款)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上述方法仅适用于总销售额超过 50 万欧元,约等值人民币 407.41 万元)(上年度为 100.00 万欧元,约等值人民币 824.55 万元)的建造合同,对其余建造合同会在完工或交货时确认收入。

对于固定造价合同,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对于成本加成合同,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

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持续不断研发投入等影响导致原有技术臻于成熟和完善,因此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发生变更。详见重要事项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经董事会审批 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经监事会审批	2014年12月31日	影响4-6月份无形资产摊销618万元,影响4-6月份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437万元。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4. 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 中国境内: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 德国 (VAT): 国内应税商品和服务收入按 19.0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按照销项税和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的差额确定应交或应退税额。 3) 葡萄牙 (VAT): 应税商品和服务收入按 23.00%、13.00% 或 6.0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按照销项税和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的差额确定应交或应退税额。 4) 罗马尼亚 (VAT): 应税商品和服务收入按 24.00%、9.00% 或 5.0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按照销项税和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的差额确定应交或应退税额。 5) 波兰 (VAT):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一定比例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 中国境内: 17% 2) 德国: 19% 3) 葡萄牙: 23%、13%、6% 4) 罗马尼亚: 24%、9%、5% 5) 波兰: 17%

消费税		
营业税	<p>1) 中国境内：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营业税。</p> <p>2) 德国 (Business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2.30% (平均) 计缴。</p> <p>3) 美国 (Sales tax)：按应税收入的 6% 计缴。</p>	<p>1) 中国境内：3%、5%</p> <p>2) 德国：12.3%</p> <p>3) 美国：6%</p>
城市维护建设税	<p>1) 中国境内：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p> <p>2) 葡萄牙：按应税项目的 1.50% 计缴。</p>	<p>1) 中国境内：7%</p> <p>2) 葡萄牙：1.5%</p>
企业所得税	<p>1) 中国境内：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p> <p>2) 德国 (Corporate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p> <p>3) 美国 (Federal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4% 计缴。</p> <p>4) 葡萄牙 (Enterprise income tax)：应纳税所得额在 12,500.00 欧元以下，按 12.50% 的税率确认税额，在 12,500.00 欧元以上，按 25.00% 的税率确认税额。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统一按照 23.00% 的税率确认税额。</p> <p>5) 墨西哥 (Income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0% 计缴。</p> <p>6) 罗马尼亚 (Income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 计缴。</p> <p>7) 波兰 (Income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9% 计缴。</p>	<p>1) 中国境内：25%</p> <p>2) 德国：15%</p> <p>3) 美国：34%</p> <p>4) 葡萄牙：12.5%、25%、23%</p> <p>5) 墨西哥：30%</p> <p>6) 罗马尼亚：16%</p> <p>7) 波兰：19%</p>
其他税种	<p>1) 德国 团结附加税 (Solidarity tax)：按照企业所得税 5.50% 计缴。</p> <p>2) 美国 替代最小赋税 (Alternative Minimum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 计缴。 地方税 (Local tax)：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6% 计缴。</p> <p>3) 葡萄牙 国家附加税 (State Surtax)：高于 200 万欧元并且应征收 (且不免除) 企业所得税的收入按 2.50% 计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低于 150 万欧元不交税，150 万-750 万欧元按 3% 计缴，大于 750 万欧元按 5% 计缴。</p> <p>4) 墨西哥 单一税 (Flat tax)：按现金流量法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17.50% 计缴。</p> <p>5) 中国境内 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p>	<p>1) 德国 团结附加税 (Solidarity tax)：5.5%</p> <p>2) 美国 替代最小赋税 (Alternative Minimum Tax)：20% 地方税 (Local tax)：6%</p> <p>3) 葡萄牙 国家附加税 (State Surtax)：2.5%、3%、5%</p> <p>4) 墨西哥 单一税 (Flat tax)：17.50%</p> <p>5) 中国境内 教育费附加：3% 地方教育费附加：2%</p>

注：墨西哥公司需要缴纳所得税和单一税，但在年底汇算清缴的时候，只需要承担二者中金额较高者。金额较低者可以用于下一年的抵扣。

注：本集团子公司汽车电子从事动产租赁业务的收入、子公司宁波普瑞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从事研发业务的收入，原先按 5% 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等相关规定，该等动产租赁业务收入及研发收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各子公司	25%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普瑞、普瑞投资、德国群英	15%
美国普瑞	34%
葡萄牙普瑞	23%
墨西哥普瑞	30%
罗马尼亚普瑞、罗马尼亚群英	16%
波兰群英	19%

2. 税收优惠

(1) 汽车电子于 2014 年 9 月 25 日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和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433100319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汽车电子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期间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税率征收。

(2) 成都均胜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取得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布的编号为川经信产业函[2014]1009 号关于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成都均胜至 2020 年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税率征收。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4,237.34	308,354.89
银行存款	503,503,927.05	500,402,140.87
其他货币资金	51,752,826.27	57,327,081.40
合计	555,610,990.66	558,037,577.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6,118,276.49	70,244,135.8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51,752,826.2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7,274,765.4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及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91,209.1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7,991,209.1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7,991,209.11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916,096.00	73,973,383.04
商业承兑票据	3,639,000.00	7,852,000.00
合计	90,555,096.00	81,825,383.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7,690,088.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7,690,088.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 类	年 末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应收款	702,101,506.68	54.46	6,701,692.63	0.95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 (普瑞均胜除外) 应收款	586,990,722.58	45.54	5,424,141.20	0.92
合计	1,289,092,229.26	100.00	12,125,833.83	0.94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应收款	414,238,678.12	40.27	3,504,140.87	8.50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 (普瑞均胜除外) 应收款	614,395,578.36	59.73	5,459,354.09	0.89
合计	1,028,634,256.48	100.00	8,963,494.96	0.87

①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生产订单应收款	88,160,768.84	12.56		
供货/劳务应收款	613,940,737.84	87.44	6,701,692.63	1.09
合计	702,101,506.68	100.00	6,701,692.63	0.95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生产订单应收款	95,930,561.86	23.16		
供货/劳务应收款	318,308,116.26	76.84	3,504,140.87	1.10
合计	414,238,678.12	100.00	3,504,140.87	0.85

②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 (普瑞均胜除外) 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498,712.56	99.41	3,618,647.82	0.62	579,880,064.74	611,090,317.61	99.46	3,304,583.17	0.54	607,785,734.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2,010.02	0.59	1,805,493.38	51.70	1,686,516.64	3,305,260.75	0.54	2,154,770.92	65.19	1,150,489.83
合计	586,990,722.58	100	5,424,141.20	100.00	581,566,581.38	614,395,578.36	100	5,459,354.09	0.36	608,936,224.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6 个月以内	536,366,852.88	-	
7-12 个月	30,094,438.77	1,504,721.94	5.00%
1 年以内小计	566,461,291.65	1,504,721.94	0.27%
1 至 2 年	15,498,393.12	1,549,839.31	10.00%
2 至 3 年	845,175.80	169,035.16	20.00%
3 至 4 年	544,395.68	272,197.84	50.00%
4 至 5 年	133,013.68	106,410.94	80.00%
5 年以上	16,442.63	16,442.63	100.00%
合计	583,498,712.56	3,618,647.82	0.6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2,88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5,212.8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43,314,301.4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6.8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保理业务	156,777,723.13	
合计	156,777,723.13	

注: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的应收账款中,尚未获得客户偿付的部分余额为156,777,723.13元(2014年12月31日:156,591,495.65元)。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939,482.78	91.55	92,111,893.51	91.01
1至2年	12,271,712.51	8.45	8,170,903.96	8.07
2至3年			138,120.76	0.14
3年以上			792,092.19	0.78
合计	145,211,195.29	100.00	101,213,010.42	100.00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原值为146,075,313.12,坏账准备为864,117.83,净值为145,211,195.2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30,113,965.79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0.74%。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	107,412,570.80	73.88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收款				
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普瑞均胜除外）应收款	37,974,679.12	26.12	1,050,495.21	2.77
合计	145,387,249.92	100.00	1,050,495.21	0.72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应收款	91,437,341.93	79.14		
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普瑞均胜除外）应收款	24,099,354.13	20.86	1,050,495.21	4.36
合计	115,536,696.06	100.00	1,050,495.21	0.91

①德国普瑞控股、德国群英及其子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收增值税	33,664,130.74	31.34	69,028,492.87	75.49
应收政府补贴款	15,711,435.42	14.63		
押金及保证金	30,712,734.87	28.59	5,328,588.15	5.83
应收供应商款项及其他	27,324,269.77	25.44	17,080,260.91	18.68
合计	107,412,570.80	100.00	91,437,341.93	100.00

②本集团及中国境内子公司（普瑞均胜除外）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27,495.97	99.88	1,003,312.06	2.65	36,924,183.91	24,052,170.98	99.80	1,003,312.06	4.17	23,048,858.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83.15	0.12	47,183.15	100.00	-	47,183.15	0.20	47,183.15	100.00	
合计	37,974,679.12	/	1,050,495.21	/	36,924,183.91	24,099,354.13	/	1,050,495.21	/	23,048,858.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7-12 个月	4,380,906.02	219,045.30	5.00
1 年以内小计	4,380,906.02	219,045.3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763,605.92	152,721.18	20.00
3 至 4 年	955,091.15	477,545.58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54,000.00	154,000.00	100.00
合计	6,253,603.09	1,003,312.0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全额收回组合	31,673,892.88		
合计	31,673,892.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增值税	41,308,888.25	69,028,492.87
保证金及押金	36,840,335.37	10,895,671.65
应收供应商款项	24,604,799.34	17,080,260.91
应收补贴款	15,952,042.01	
职工借款	9,849,644.81	5,443,774.72
往来款	8,862,227.15	4,774,498.15
代垫款项	2,068,846.79	6,139,688.16
出口退税	1,093,939.23	1,194,157.09
其他	4,806,526.97	980,152.51

合计	145,387,249.92	115,536,696.06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增值税	41,308,888.25	1年以内	28.41	
单位二	关联方款项	3,032,280.00	2-3年	2.09	
单位三	保证金	2,890,092.14	1年以内	1.99	
单位四	保证金	2,389,012.53	1年以内	1.64	
单位五	保证金	2,031,123.11	1年以内	1.40	
合计	/	51,651,396.03	/	35.5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4,719,838.17	44,163,379.30	370,556,458.87	330,424,720.54	39,248,144.42	291,176,576.12
在产品	317,128,903.95	9,006,789.87	308,122,114.08	242,743,952.24	8,491,844.45	234,252,107.79
库存商品	446,356,743.81	4,190,587.47	442,166,156.34	346,183,967.88	4,222,161.85	341,961,806.03
周转材料	2,457,610.49		2,457,610.49	1,395,061.44		1,395,061.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8,870,051.04		8,870,051.0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180,663,096.42	57,360,756.64	1,123,302,339.78	929,617,753.14	51,962,150.72	877,655,602.4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248,144.42	2,041,569.91	4,134,432.55	968,609.96	292,157.62	44,163,379.30
在产品	8,491,844.45	1,283,131.39	1,137,801.15		1,905,987.12	9,006,789.87
库存商品	4,222,161.85	210,257.11	508,934.00		750,765.49	4,190,587.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1,962,150.72	3,534,958.41	5,781,167.70	968,609.96	2,948,910.23	57,360,756.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10,751,616.72	14,844,957.66
待摊费用	16,978,119.14	10,444,443.85
银行理财产品	148,000,000.00	1,500,000.00
应收员工弹性工时	1,369,342.06	435,430.45
预缴税金	497,745.48	311,533.66
其他项目	2,094,618.62	112,887.09
合计	179,691,442.02	27,649,252.71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应收退休保险金款	9,880,578.09		9,880,578.09	10,722,956.38		10,722,956.38	
其他	31,583.82		31,583.82	19,511.98		19,511.98	
合计	9,912,161.91		9,912,161.91	10,742,468.36		10,742,468.36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汇率变动		
Innoventis GmbH	4,924,274.69	345,791.50		-389,139.64	4,880,926.55	
上海均胜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0,000.00			26,500,000.00	
合计		26,845,791.50		-389,139.64	31,380,926.55	

其他说明

注①：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对 Innoventis GmbH 进行重要性评估，认为其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本集团收益状况并无重大影响，在未满足重大性前提下暂未纳入合并范围，参见附注八、5。

注②：上海均胜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总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整。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系均胜电子的全资子公司）认缴出资数额为 3,846 万元，认缴比例为 38.46%，与其他认购方无关联关系。该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土地所有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5,246,165.27	1,700,846,372.78	17,338,049.65	1,056,762,576.10	131,968,415.31	3,952,161,579.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16,440.09	446,300,313.93	1,344,353.04	133,557,546.41	3,265,307.75	732,483,961.22
(1) 购置	31,440,992.69	112,151,698.32	1,344,353.04	71,634,061.82	3,265,307.75	219,836,413.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025,409.81	11,907,078.61		87,326.13		14,019,814.55
(3) 企业合并增加	114,550,037.59	322,241,537.00		61,836,158.46		498,627,733.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5,251,016.24	166,064,736.28	710,971.56	74,194,083.00	3,460,408.01	289,681,215.09
(1) 处置或报废	131,982.05	43,122,355.50	710,971.56	23,188,606.83		67,153,915.94
(2) 汇率变动	45,119,034.19	122,942,380.78		51,005,476.17	3,460,408.01	222,527,299.15
4. 期末余额	1,148,011,589.12	1,981,081,950.43	17,971,431.13	1,116,126,039.51	131,773,315.05	4,394,964,325.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6,313,019.63	846,499,818.57	10,028,372.28	699,727,650.28		1,832,568,86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31,588,329.64	183,749,546.63	625,879.74	82,127,598.59		298,091,354.60
(1) 计提	14,245,934.28	71,018,226.41	625,879.74	53,181,848.26		139,071,888.69
(2) 企业合并增加	17,342,395.36	112,731,320.22		28,945,750.33		159,019,465.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44,865.08	63,411,561.35	480,334.22	47,198,139.19		129,834,899.84
(1) 处置或报废	131,220.11	29,951,949.78	480,334.22	13,546,611.55		44,110,115.66
(2) 汇率变动	18,613,644.97	33,459,611.57		33,651,527.64		85,724,784.18
4. 期末余额	289,156,484.19	966,837,803.85	10,173,917.80	734,657,109.68		2,000,825,315.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8,855,104.93	1,014,244,146.58	7,797,513.33	381,468,929.83	131,773,315.05	2,394,139,009.72
2. 期初账面价值	768,933,145.64	854,346,554.21	7,309,677.37	357,034,925.82	131,968,415.31	2,119,592,718.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76,273,028.50	-127,258,027.60		149,015,000.9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439,402,424.61 元（原值 1,060,482,348.16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13,167,549.96 元、原值 1,698,268,380.12 元）分别与无形资产（附注七、25）共同作为 737 637 134.85 元的短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511,094,286.84 元）（附注七、31）和 322 885 300.00 元的长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342,957,600.00 元）（附注七、45）的抵押物。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装模具等	133,290,426.39		133,290,426.39	161,973,871.00		161,973,871.00
机器设备	164,570,503.60		164,570,503.60	89,576,454.38		89,576,454.38
辽源均胜一期工程						
装修、改造等项目	13,595,534.16		13,595,534.16	13,578,422.69		13,578,422.69
均胜新工业城基建项目	76,038,132.60		76,038,132.60	52,793,614.53		52,793,614.53
PDM 项目				1,184,876.51		1,184,876.51
合计	387,494,596.75		387,494,596.75	319,107,239.11		319,107,239.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装模具等	161,973,871.00	29,815,496.05			191,789,367.05
机器设备	89,576,454.38	46,264,183.13	11,994,404.74	5,721,566.03	118,124,666.74
辽源均胜一期工程					
装修、改造等项目	13,578,522.69	711,372.45	2,025,409.81	847,330.01	11,417,155.32
均胜新工业城基建项目	52,793,614.53	13,369,793.11			66,163,407.64
PDM 项目	1,184,876.51			1,184,876.51	
合计	319,107,339.11	90,160,844.74	14,019,814.55	7,753,772.55	387,494,596.7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资本化开发支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9,476,574.82	209,522,393.35	563,682,087.40	248,614,922.37	1,231,295,977.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13,841.43	186,537,046.05	84,811,452.12	300,662,339.60
(1) 购置		14,640,645.96	8,660,012.10	44,182,490.08	67,483,148.14
(2) 内部研发				23,563,769.35	23,563,769.35
(3) 企业合并增加		14,673,195.47	177,877,033.95	17,065,192.69	209,615,422.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90,934.23	34,130,321.20	43,191,759.28	21,266,402.50	103,179,417.21
(1) 处置		1,155,334.35			1,155,334.35
(2) 汇率变动	4,590,934.23	32,974,986.85	43,191,759.28	21,266,402.50	102,024,082.86

4. 期末余额	204,885,640.59	204,705,913.58	707,027,374.17	312,159,971.99	1,428,778,900.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398,598.17	132,972,195.34	249,010,183.76	199,744,135.37	596,125,11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872,965.71	22,845,917.59	63,932,267.53	42,873,059.56	132,524,210.39
(1) 计提	2,872,965.71	16,229,256.59	63,932,267.53	39,248,263.13	122,282,752.96
(2) 企业合并增加		6,616,661.00		3,624,796.43	10,241,457.43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2,373.04	10,610,391.94	62,514,132.49	16,214,691.97	92,941,589.44
(1) 处置		926,087.87	-160,000.00		766,087.87
(2) 汇率变动	3,602,373.04	9,684,304.07	62,674,132.49	16,214,691.97	92,175,501.57
4. 期末余额	13,669,190.84	145,207,720.99	250,428,318.80	226,402,502.96	635,707,733.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216,449.75	59,498,192.59	456,599,055.37	85,757,469.03	793,071,166.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95,077,976.65	76,550,198.01	314,671,903.64	48,870,787.00	635,170,865.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0.81%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49,362,232.1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54,770,252.81 元）无形资产受到限制，系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 149,362,232.15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与固定资产共同抵押取得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七、19）；2015 年 1-6 月该土地使用权的摊销额为 1,616,362.44 元（2014 年摊销额为 3,071,376.68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汇兑损益	
研发费	157,943,055.98	203,754,238.08	23,563,769.35	180,190,468.73	12,407,753.62	145,535,302.36
合计	157,943,055.98	203,754,238.08	23,563,769.35	180,190,468.73	12,407,753.62	145,535,302.36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汇率变动	
历史上吸收合并其他公司形成	22,013,188.35				479,023.12	21,534,165.23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3,454,326.15					13,454,326.15
PrehPortugalLda, Trofa	3,334,904.79				261,984.78	3,072,920.01
Preh IMA Automation Amberg GmbH	77,769,363.60				2,236,325.08	75,533,038.52
Quin GmbH		175,587,706.86			5,123,409.35	170,464,297.51
合计	116,571,782.89	175,587,706.86			8,100,742.33	284,058,747.42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详见附注五、21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0,313,309.70	4,990,105.46	1,623,546.77		13,679,868.39
高压供电工程	439,794.84		230,456.00		209,338.84
改造支出	1,954,105.35		873,401.84		1,080,703.5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370,359.32		1,770,693.46		2,599,665.86
合计	17,077,569.21	4,990,105.46	4,498,098.07		17,569,576.6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6,310,008.24	102,291,355.85	337,577,206.43	99,585,589.17
存货及应收款项	162,340,997.02	42,795,290.93	176,847,419.99	46,619,380.98
长期资产折旧及摊销	104,954,682.76	26,645,080.28	84,393,436.14	21,425,150.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39,617.20	770,942.58	13,807,417.61	2,071,112.64
可抵扣亏损	73,376,608.85	23,339,796.49	62,506,834.28	19,882,314.19
减：互抵数	-367,297,863.45	-106,875,034.31	-398,425,420.26	-115,932,420.79
合计	324,824,050.62	88,967,431.82	276,706,894.19	73,651,126.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78,898,477.01	80,161,330.12	260,509,638.34	74,875,988.3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87,595,014.19	326,068,882.34	707,866,820.54	293,060,949.93
存货及应收款项	75,173,807.04	21,894,371.30	86,828,849.65	25,288,902.46
其他负债差异	159,807,598.84	46,533,081.75	129,341,014.39	37,661,763.52
减：互抵	-367,297,863.45	-106,875,034.31	-398,425,420.26	-115,932,420.79
合计	934,177,033.63	367,782,631.20	786,120,902.66	314,955,183.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4,536.34	1,534,536.34
可抵扣亏损	133,180,534.29	96,590,213.21
合计	134,715,070.63	98,124,749.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36,590,321.08		
2019 年	48,744,090.56	48,744,090.56	
2018 年	47,194,644.99	47,194,644.99	
2017 年	651,477.66	651,477.66	
合计	133,180,534.29	96,590,213.21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5,206,944.46	14,955,116.54
其他	266,267.71	939,076.43
合计	5,473,212.17	15,894,192.97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37,637,134.85	511,094,286.84
保证借款	233,440,955.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525,791.32	159,000,000.00
合计	1,016,603,881.17	870,094,286.8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4,100,000.00	139,480,000.00
合计	124,100,000.00	139,48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980,174,056.23	969,757,774.37
应付工程款	3,717,365.48	22,274,955.29
应付其他款项	20,069,543.43	4,849,387.54
合计	1,003,960,965.14	996,882,11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4,375,016.24	113,674,783.72
合计	134,375,016.24	113,674,783.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008,031.29	722,332,968.90	691,771,048.14	169,569,952.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9,278.76	47,032,116.17	47,228,614.85	1,732,780.08
三、辞退福利	10,173,911.76	155,606.18	1,034,543.24	9,294,974.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1,111,221.81	769,520,691.25	740,034,206.23	180,597,706.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822,789.94	615,110,937.54	602,034,812.61	99,898,914.87
二、职工福利费		4,137,665.53	3,162,106.36	975,559.17
三、社会保险费	2,689,902.05	68,117,831.95	68,132,411.12	2,675,322.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0,982.68	8,772,419.99	8,833,142.65	100,260.02
工伤保险费	18,743.50	138,374.22	126,344.52	30,773.20
生育保险费	11,374.00	82,878.44	77,893.24	16,359.20
综合保险		2,788,600.82	2,719,988.30	68,612.52
海外社保费	2,498,801.87	56,335,558.48	56,375,042.41	2,459,317.94
四、住房公积金	-197,462.40	4,095,504.36	4,111,920.30	-213,878.3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74.00	580.00	5,694.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40,657,790.74	26,947,016.35	9,723,175.97	57,881,631.12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9,035,010.96	3,917,739.17	4,606,041.78	8,346,708.35
合计	139,008,031.29	722,332,968.90	691,771,048.14	169,569,952.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4,655.61	1,162,355.86	1,407,033.82	329,977.65
2、失业保险费	58,516.34	95,892.57	154,920.57	-511.66
3、企业年金缴费	1,296,106.81	45,773,867.74	45,666,660.46	1,403,314.09
合计	1,929,278.76	47,032,116.17	47,228,614.85	1,732,780.08

本集团境内企业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22%、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集团境外企业按当地国相关法规规定缴费比例缴纳海外社会保险费。

38、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679,068.68	88,196,210.15
营业税		125,000.00
企业所得税	57,409,004.95	17,370,904.16
个人所得税	17,221,566.47	14,408,00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6,219.03	2,378,335.18
教育费附加	1,472,243.20	1,848,792.07
房产税	313,268.93	518,529.05
土地使用税		249,132.00
其他税费	11,633,213.93	1,842,098.04
合计	131,184,585.19	126,937,006.98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74,582.18	
企业债券利息	5,960,869.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4,135.72	1,621,153.2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689,587.23	1,621,153.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	10,223,968.89	4,437,480.20
应付保险费	2,126,125.24	1,761,658.97
应付工程款、保证金	1,392,074.17	488,473.11
应付股权收购款		
应付暂挂款	9,022,899.07	4,976,308.32
应付其他	6,132,984.84	7,879,805.77
合计	28,898,052.21	19,543,726.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609,386.46	14,911,2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9,298,746.82	12,213,095.53
合计	62,908,133.28	27,124,295.53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00,00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金	80,673,032.41	74,356,885.15
预提销售折让	54,766,276.10	30,530,682.00
递延收益（注）	12,105,332.01	14,603,114.40
暂估的其他费用	99,643,114.07	55,810,439.83
合计	447,187,754.59	175,301,121.38

注：递延收益系本集团子公司葡萄牙普瑞收到的政府免息借款的折现摊销金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0	2015 年 2 月 11 日	一年期	2.00		2.00	0.04			2.00
合计	/	/	/	2.00		2.00	0.04			2.00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22,885,300.00	328,046,4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86,695,635.46	
合计	609,580,935.46	328,046,400.00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99,300,000.00	
合计	399,3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	2015 年 5 月 21 日	三年	4.00	3.99	4.00	0.02			3.99
合计	4.00			4.00	3.99	4.00	0.02			3.99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葡萄牙子公司政府借款	55,264,237.77	42,447,152.39
应付设备融资租赁款	2,850,881.14	105,210,449.91
应付汽车融资租赁款	559,633.80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43)	12,213,095.53	39,298,746.82
合计	46,461,657.18	186,956,349.12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42,001,197.54	376,268,786.73
二、辞退福利	353,490.70	383,627.90
三、其他长期福利	13,552,862.47	12,341,567.82
四、周年纪念准备金	37,873,713.91	39,702,814.61
合计	393,781,264.62	428,696,797.0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14 年度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87,550,114.40	340,799,745.1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412,367.01	22,651,537.20
1. 当期服务成本	14,292,673.10	11,154,056.96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8,880,306.09	11,497,480.24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0,152,362.37	84,116,467.66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0,152,362.37	84,116,467.66
四、其他变动	-30,413,836.87	-60,017,635.63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18,650,440.06
3. 汇率变动	-30,413,836.87	-46,959,080.50
4. 合并 IMA		5,591,884.93
五、期末余额	352,396,282.17	387,550,114.40

计划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14 年度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1,281,327.67	13,174,750.5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45,323.30
1、利息净额		245,323.3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2.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四、其他变动	-886,243.04	-2,138,746.22
1、已支付福利		-3,668,881.10
2、员工出资		534,687.13
3、合并 IMA		2,467,068.45
4、汇率变动	-886,243.04	-1,471,620.70
五、期末余额	10,395,084.63	11,281,327.67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2014 年度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376,268,786.73	327,624,994.5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412,367.01	22,406,213.9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0,152,362.37	84,116,467.66
四、其他变动	-29,527,593.83	-57,878,889.42
五、期末余额	342,001,197.54	376,268,786.73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年产 200 万套 驾驶控制系统 技术改造 项目	21,370,000.00			21,370,000.00	
合计	21,370,000.00			21,370,000.00	/

其他说明：

注：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中央专项 201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2053 号），本集团申报的年产 200 万套驾驶控制系统技术改造项目收到财政部中央预算内资金，金额为 2,137.00 万元，用于采购专项设备，本项目尚在执行之中，暂不满足结转条件。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0,000.00		20,000.00	300,000.00	
合计	320,000.00		20,000.00	3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320,000.00		2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0,000.00		20,000.00		300,000.00	/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量保证金	6,897,379.60	9,719,042.17
暂估的长期准备金	16,562,811.39	17,895,403.81
合计	23,460,190.99	27,614,445.98

53、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6,144,817.00						636,144,817.00

54、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64,517,081.66			1,164,517,081.66
其他资本公积	21,735,350.81			21,735,350.81
合计	1,186,252,432.47			1,186,252,432.47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172,797.46	10,152,362.37	2,104,716.73	7,891,521.31	156,124.33	-116,281,276.15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24,172,797.46	10,152,362.37	2,104,716.73	7,891,521.31	156,124.33	-116,281,276.1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723,212.08	-109,488,276.11		-99,359,175.83	-10,129,100.28	-404,082,387.9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4,723,212.08	-109,488,276.11		-99,359,175.83	-10,129,100.28	-404,082,387.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8,896,009.54	-99,335,913.74	2,104,716.73	-91,467,654.52	-9,972,975.95	-520,363,664.06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546,924.46			51,546,924.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546,924.46			51,546,924.4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5,287,724.26	638,323,748.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5,287,724.26	638,323,748.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434,887.44	156,547,955.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9,975,929.8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6,657,26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3,746,681.83	788,214,436.1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75,603,163.52	2,934,739,929.32	3,240,493,891.16	2,624,922,753.94
其他业务	122,332,124.67	117,033,724.36	141,888,446.04	140,088,301.30
合计	3,897,935,288.19	3,051,773,653.68	3,382,382,337.20	2,765,011,055.24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11,752.47	284,523.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2,025.79	1,795,492.24
教育费附加	1,423,247.83	1,294,775.80
资源税		
其他	17,730.85	
合计	3,504,756.94	3,374,791.45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972,768.68	36,187,656.43
运输费	43,826,606.43	22,534,694.96
项目前期费用	20,902,446.87	13,724,949.01
质保金	22,748,991.44	19,848,354.68
广告宣传费用	5,618,550.61	2,398,852.85
差旅费	3,150,772.13	3,039,839.06
仓储费	4,829,660.27	3,817,528.16
服务费	2,323,031.28	3,311,004.00
办公费用	4,454,814.85	1,588,156.67
折旧及摊销费	5,121,446.44	1,900,257.27
其他	9,665,013.96	6,422,735.23
合计	166,614,102.96	114,774,028.3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80,190,468.73	113,962,511.64
职工薪酬	107,182,812.04	65,796,297.67
服务费	42,685,968.24	22,437,115.70
折旧及摊销费	13,751,808.25	13,677,679.24
差旅费	8,819,320.26	7,205,519.82
修理费	5,864,031.85	958,104.37
办公费	6,219,648.17	5,538,255.72
保险费	7,013,191.06	5,916,344.12
税金	2,048,709.53	2,634,982.90
租赁费	3,866,405.98	1,915,063.32
其他	11,633,699.01	23,559,890.46
合计	389,276,063.12	263,601,764.9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748,159.74	34,327,731.25
利息收入	-1,927,874.53	-3,983,572.41
汇兑损益	-15,291,712.86	-32,708.06
其他	1,531,999.91	1,496,553.00
合计	38,060,572.26	31,808,003.78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7,669.61	-107,287.88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34,958.41	5,598,304.1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852,628.02	5,491,016.2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6,298.0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6,298.0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306.57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4,667,420.44	
合计	4,667,420.44	39,306.57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8,470.60	104,134.60	718,470.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8,470.60	104,134.60	718,470.60
政府补助	21,534,683.58	14,817,462.49	21,534,683.58
其他	390,789.32	2,828,515.43	390,789.32
合计	22,643,943.50	17,750,112.52	22,643,94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PREH 投资补贴	3,828,664.14	6,716,741.20	
产业扶持资金	17,000,000.00	7,945,423.29	
“两创”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155,298.00	
高新区财政奖励	386,019.44		
宁波市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320,000.00		
合计	21,534,683.58	14,817,462.49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36,541.87	952,010.89	1,336,541.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42,480.21	952,010.89	1,142,480.2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94,061.66		194,061.66
对外捐赠	345,329.80		345,329.80
其他	380,135.36	839,992.20	380,135.36
合计	2,062,007.03	1,792,003.09	2,062,007.03

其他说明：

7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021,852.74	76,822,18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511,142.66	-20,195,765.42
合计	70,532,995.40	56,626,424.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0,102,868.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525,717.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02,839.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6,504.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86,976.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47,580.2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547,934.82
所得税费用	70,532,995.40

72、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8,272,595.34	14,817,462.49
往来款	36,491,851.36	9,846,276.10
收到再保险款	773,432.12	883,472.14
利息收入	1,008,065.19	896,635.03
员工还款	1,221,019.93	3,848,547.68
收到赔偿金	299,726.31	
保证金、押金	242,200.00	
其他	5,942,316.24	3,285,339.14
合计	84,251,206.49	33,577,732.5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456,991,072.29	257,610,894.35
个人借款	1,936.00	3,029,974.02
受限资金	25,894,502.00	29,565,616.74
银行手续费等	1,970,035.57	1,517,482.43

往来款	1,600,300.00	16,875,223.09
其他	360,199.11	319,546.55
合计	486,818,044.97	308,918,737.1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350,4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350,400,000.00	4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446,900,000.00	49,000,000.00
合计	446,900,000.00	49,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差（宁波普瑞均胜增资）		516,550.00
合计		516,55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均胜股份25.00%少数股权投资款		37,074,000.00
合计		37,074,000.00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569,872.72	157,636,370.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52,628.02	5,491,016.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071,888.69	174,081,372.55

无形资产摊销	122,282,752.96	78,709,152.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98,098.07	1,845,08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18,071.27	845,455.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9.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298.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209,549.36	31,730,537.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06.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16,305.06	-9,194,15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827,447.72	-11,001,606.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646,737.36	-140,967,058.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962,205.26	-263,372,268.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608,132.35	145,754,686.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613,193.48	171,577,996.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3,858,164.39	273,993,585.3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03,762,811.76	336,697,760.3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52.63	-62,704,174.9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8,892,062.50
其中: Quin GmbH	478,892,062.5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098,491.91
其中: Quin GmbH	25,098,491.91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53,793,570.5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503,858,164.39	503,762,811.76
其中：库存现金	354,237.34	308,35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3,503,927.05	500,402,140.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52,316.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858,164.39	503,762,811.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752,826.27	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39,402,424.6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9,362,232.15	抵押借款
合计	640,517,483.03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7,429,706.30
其中：美元	1,220,212.50	6.1136	7,459,891.14
欧元	5,577,112.71	6.8699	38,314,206.61
港币			
罗马尼亚列伊	314,784.37	1.5360	483,508.79
墨西哥比索	1,504,728.26	0.3950	594,367.66
波兰兹罗提	347,403.55	1.6630	577,732.10
应收账款			609,401,063.15
其中：美元	36,316,271.03	6.1136	222,023,154.57

欧元	56,347,173.65	6.8699	387,099,448.26
港币			
罗马尼亚列伊	176,499.27	1.5360	271,102.88
波兰兹罗提	4,424.20	1.6630	7,357.44
其他应收款			105,832,570.77
其中：美元	363,905.00	6.1136	2,224,769.61
欧元	12,189,174.77	6.8699	83,738,411.75
港币			
罗马尼亚列伊	6,501,390.00	1.5360	9,986,135.04
墨西哥比索	24,877,075.00	0.3950	9,826,444.63
波兰兹罗提	34,161.00	1.6630	56,809.74
应付账款			467,673,533.20
美元	14,842,337.00	6.1136	90,740,111.48
欧元	52,920,286.98	6.8699	363,557,079.52
罗马尼亚列伊	7,638,768.73	1.5360	11,733,148.77
墨西哥比索	571,187.00	0.3950	225,618.87
波兰兹罗提	240,043.00	1.6630	399,191.51
日元	20,327,007.00	0.0501	1,018,383.05
其他应付款			18,322,024.74
美元	5,136.00	6.1136	31,399.45
欧元	2,612,086.92	6.8699	17,944,775.93
墨西哥比索	875,568.00	0.3950	345,849.3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Quin GmbH	2015 年 1 月 26 日	47,889.21	75%	现金	2015 年 1 月 26 日	股权购买协议	45,549.76	3,953.0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47,889.2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7,889.2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0,330.4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558.7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已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中企华沪咨字(2015)第 804 号评估报告的估值结果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是购买价格 47,889.21 万元与可辨认净资产 30,330.44 万元之间的差异。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Quin GmbH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5,211.64	59,228.94
货币资金	2,509.85	2,509.85
应收款项	13,024.33	13,024.33
存货	13,766.23	13,766.23
固定资产	33,960.83	26,415.73
无形资产	19,937.40	1,499.80
在建工程	1,132.45	1,13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9	78.19
其他资产	802.36	802.36
负债：	44,771.06	37,495.90

借款	14,603.52	14,603.52
应付款项	19,531.05	19,53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80.66	705.50
其他负债	2,655.83	2,655.83
净资产	40,440.58	21,733.0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110.14	5,433.26
取得的净资产	30,330.44	16,299.7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已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中企华沪咨字(2015)第 804 号评估报告的估值结果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集团本年新设 2 家公司：

1. 2015 年 3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的议案”。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亿元，本公司出资比例 100.00%。本公司首期出资 2.0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剑锋。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及技术服务；卫星导航、卫星监控系统研制、开发；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设备、保安器材及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计算机系统集成，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制造业项目投资。

2. 为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业务的发展，本公司与宁波产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产城”，系宁波市政府与中国南车集团公司的投资合作载体）及宁波南新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就共同出资设立“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目标市场定位于超级电容应用管理系统（CMS）、商用车电池管理系统（BMS）等应用管理系统集成业务及相关超级能源管理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业务，从事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产品研发、测试验证、技术咨询与服务。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0.00%，宁波产城出资 1,5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00%，宁波南新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1,5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00%。

6、 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75.00	25.00	设立
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上海华德奔源汽车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辽源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辽源	辽源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成都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武汉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普瑞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宁波均胜普瑞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82.30	12.7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长春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上海麟刚汽车后视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IMA Amberg	德国	德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Preh Holding GmbH	德国	德国	投资管理	98.062		同一控制合并
S.C.Preh Romania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Preh de Mexico S.A.de C.V.	墨西哥	墨西哥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Preh Inc.,US	美国	美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Preh GmbH	德国	德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Preh Portugal,Lda.,PT	葡萄牙	葡萄牙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Preh Beteiligungs GmbH.D	德国	德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Quin GmbH	德国	德国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75.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Quin Romania SRL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Quin Polska Sp. Z o.o.	波兰	波兰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群英（天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车辆卫星导航、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等	100.00		设立
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超级电容管理系统集成及其产品研发生产制造等	4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根据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描述，董事会共五人，其中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派出三人，因此在董事会中董事超过半数，实质上达成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	1,682.19		21,495,138.12
Preh Holding GmbH	1.938	2,103,949.65	1,388,072.02	28,858,748.41
Quin GmbH	25.00	9,029,353.44		100,155,708.0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8,693.63	26,114.55	74,808.18	35,564.57	35.00	35,599.57	55,582.75	28,682.55	84,265.30	41,022.62	255.77	41,278.39
Preh Holding GmbH	160,679.20	227,498.99	388,178.19	132,535.02	106,886.74	239,421.76	146,198.24	237,342.09	383,540.33	107,070.31	114,213.21	221,283.52
Quin GmbH	30,071.22	53,238.72	83,309.94	14,700.23	28,547.42	43,247.65	32,611.89	30,347.04	62,958.93	237,397.34	167,270.48	404,667.8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6,714.51	3.36	3.36	643.30	44,397.10	-944.94	-944.94	-6,898.18
Preh Holding GmbH	247,130.02	11,794.96	6,940.53	7,219.69	243,358.36	8,647.84	8,807.24	6,934.57
Quin GmbH	45,549.76	3,953.04	2,478.38	7,377.03	50,488.23	3,956.28	4,240.78	1,758.27

其他说明:

注: Preh Holding GmbH 和 Quin GmbH 净利润为扣除公允价值溢价摊销后的金额

Quin GmbH 为本年收购子公司, 详细合并信息请参见附注八、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均胜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38.46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海均胜德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有实际业务发生。
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7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2013 年 8 月 21 日，Preh GmbH 全资收购维尔茨堡（Würzburg）的一家软件开发公司 Innoventis GmbH，收购金额为 560,480.00 欧元，持股比例为 100.00%。Innoventis GmbH 是一家在汽车制造业与相关行业中从事关于电子系统联网的测试系统、软件组件研发和工程服务的软件开发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团对 Innoventis GmbH 公司进行重要性评估，认为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本集团收益状况并无重大影响，在未满足重大性前提下暂未纳入合并范围。本集团将会在每个年末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财务报表进行重要性评估。该公司年末主要报表项目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资产总额	5,468,093.20
负债总额	2,047,769.90
净资产	3,420,323.30
营业收入	3,556,238.74
利润总额	610,298.69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实业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等	12,000.00 万元	49.40	49.4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剑锋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5,760.40	325,760.40
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8,000.00	378,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0,000.00	75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2014-12-17	2015-12-16	否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4-10-29	2015-10-28	否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11	2015-11-10	否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11-12	2015-11-1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宁波均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 135,000,000.00 元同时以本集团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55.95	1,903.1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32,280.00		3,032,280.00	

注:其他应收款-宁波均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年末余额为 3,032,28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其代购房产而支付的与购房相关的款项,尚未结算。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宁波均胜资产管理有 限有限公司	2,250,000.00	1,5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 其他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经营性承诺事项如下所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98,345,109.24	106,637,446.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78,432,345.10	90,988,142.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48,345,302.98	57,221,730.00
以后年度	103,456,321.34	121,392,079.20
合 计	328,579,078.66	376,239,398.40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均胜电子与宁波市人民政府、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经友好协商，就发展宁波市车用集成电路芯片及元器件产业、加强均胜电子在汽车电子产业链核心优势达成一致，共同出资 1 亿元设立宁波胜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芯科技”），其中均胜电子现金出资 5500 万元，占 55%，目标以汽车集成电路、芯片及关键元器件为核心项目，与上述领域业界领先公司开展并购和合作业务，并以开放形式广泛吸收整合各方面优势资源，共同推进项目的转移落地及具体实施，在宁波市打造高端集成电路产业基地，推进地区战略新兴产业发展。7 月 24 日，均胜电子向宁波胜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资 2,750 万。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宁波胜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有实际业务发生。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 其他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3,404,556.00	99.93			793,404,55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2,425.50	0.07			582,425.50	363,561,873.00	100.00			363,561,87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93,986,981.50	100.00		/	793,986,981.50	363,561,873.00	/		/	363,561,873.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关联方往来	793,404,556.00			
合计	793,404,556.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2,425.50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582,425.50		
1 年以内小计	582,425.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82,425.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793,404,556.00	363,557,071.00
个人暂借款		4,802.00
代垫款项	582,425.50	
合计	793,986,981.50	363,561,873.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4,304,556.00	1 年以内	62.26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2,500,000.00	1 年以内	19.21	
浙江博声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500,000.00	1-2 年	11.40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100,000.00	2-3 年	6.93	
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0.13	
合计	/	793,404,556.00	/	99.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92,374,379.75		2,992,374,379.75	2,473,482,317.25		2,473,482,317.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992,374,379.75		2,992,374,379.75	2,473,482,317.25		2,473,482,317.2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均胜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20,748,350.00			420,748,350.00		
长春均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9,052,000.00			79,052,000.00		
华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85,391,806.40			385,391,806.40		
上海华德奔源汽车镜有限公司	2,004,342.72			2,004,342.72		
Preh Holding GmbH	1,581,285,818.13			1,581,285,818.13		
宁波均胜普瑞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Quin GmbH		478,892,062.50		478,892,062.50		
宁波产城均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均胜智能车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473,482,317.25	518,892,062.50		2,992,374,379.7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424,151.93	61,335,426.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65,424,151.93	61,335,426.73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7,656.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73,599.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		

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5,99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130,204.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1,119.73	
合计	15,390,612.5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3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3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剑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25日